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9日

文 號：摩信(110)通字第526號

附 件：如文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如附件一)

主 旨：為通知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基金-巴西基金(以下稱本基金)，擬自民國(下同)110年12月1日起恢復接受投資人之申購，相關事宜詳如說明，敬請 查照。

說 明：

- 一、 本公司日前以109年7月27日摩信(109)通字第385號函文通知 貴公司暫停受理本基金之新申購(含單筆新申購、轉申購、新申請之定時(不)定額)交易。
- 二、 茲因考量國內投資人投資本基金之金額佔基金資產規模之比率已有降低，為兼顧投資人之投資需求，本公司擬自110年12月1日起恢復受理投資人對旨揭境外基金之申購(含單筆新申購、轉申購及新申請之定時(不)定額)交易。
- 三、 若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8726-8686。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德瑜

